



千百年来,王羲之早已是“书圣”的代名词。《兰亭序》里流畅曲水、惠风和畅的记述,为后世定格出一位飘逸旷达的魏晋名士形象,他的书风法度被奉为圭臬,供后人研习追摹。夏可君著作《王羲之的“药”》,聚焦《择药帖》《疾患帖》《平安帖》等十七幅“药帖”,试图剥离笼罩在书圣身上的光环,还原一个在病痛中执笔、有血有肉的人。作者从王羲之写给亲友的问疾信札、服药调治手记等日常笔墨切入,逐一拆解字里行间的肉身苦楚,层层铺展其与病痛、死亡相持周旋的人生境遇。

头痛、心痛、龋病、眼病、耳聋、喉燥、腹泻、发热、寒疾、失眠……在一幅幅“药帖”中,不见《兰亭序》的从容潇洒,取而代之的是“吾故苦心痛,不得食,经日甚为虚顿”“痰辄不化消,诸弊甚,不知何以救之”“脚不践地十五年,无由泰展”“肿剧忧之,力遣不具”等语句。满纸疾苦,满心凄惶。

汤药难奏其效、偏方徒增烦恼,书写便成了王羲之疏解身体苦痛的出口。在作者看来,王羲之晚年笔下欹侧纵引的草

书圣的另一面有多“痛”

□刘学正

法,笔意时而急促、时而沉滞,正是其身体痛感、内心郁结的直观外化。提笔落墨,恰似疏解胸间淤塞、安定纷乱心神,肉身的煎熬、心底的悲恸尽数交付纸上线条。譬如《丧乱帖》中写下“丧乱之极,先墓再离荼毒,追惟酷甚,号慕摧绝,痛贯心肝,痛当奈何奈何!”通篇笔触跌宕起伏,正是丧亲之恸与肉身苦楚交织而生的本能抒发。所谓“无意于佳乃佳”,寻其根由,在于笔墨托举起真切的生命体验。书法不只是技法的演练,更是生命境遇落在纸面上的痕迹,病痛与悲苦,同样可以成为艺术生成的土壤。

王羲之的“药帖”,也倾注着对他人的惦念。亲友失眠肋肿、暑热犯身、旧疾复发,或是家中孩童染恙,但凡听闻消息,王羲之总要亲笔去信问询。“冷过,足下夜得眠不?”“汝母故若以不安食,疾久忧愤,当思平理也。”还有对年幼晚辈的体恤,担心孩子愁思郁结,难以安处,他追问医治法子,牵挂汤药调理成效,再三探问安危。就连亲友子嗣不育的困顿,亦在书信中予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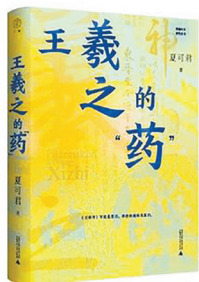
关切。褪去兰亭雅集的名士光环,这些饱含暖意的细碎文字,让书圣回归凡人温情,笔墨疗愈既能纾解己身苦痛,也可捎去心意慰藉他人。

书中对《兰亭序》真伪公案的回应亦值得玩味。作者立足魏晋至唐宋的书法传承脉络,从“中国式复制”的文化逻辑切入,厘清摹习、传拓、集字在文明传承里的独特价值。在华夏艺术传统中,摹拓不只是复刻字形,更是一场关于笔墨精神、生命气韵的文脉接续。即便王羲之原始墨迹消散,依靠龙本、虞世南本、褚遂良本等诸多摹本,我们仍得以亲近兰亭笔意。这套传习体系,生发出一重耐人寻味的思辨:倘若真迹不复可得,该如何评判各类摹本的高下?作者跳出非真即伪的考据桎梏,不再执着追寻无可求证的“唯一原作”,转而阐释复刻本身自成一套审美谱系,完整呈现华夏文明代赓续的艺术传承范式。

我们看待古之书家,总愿意仰望光环笼罩的偶像,却不太愿意接纳他们的苦难与脆弱。这本书可贵之处,也正在于此:它没有拔高王羲之的传奇,而是

把书圣放回凡人的处境。书法从来不是脱离肉身的玄学,血肉之躯的苦乐悲欢,才是笔墨得以动人的根本。

后人仰望书圣,一心追摹笔意,时常忽略兰亭雅集不过是他人岁月里一段偶然光景。晚年的王羲之伏案执笔,忍受周身病痛,在问询亲友、记述疾患的简札间落下字迹。这批“药帖”,固然是可供研习临摹的珍贵法书,但更重要的价值,则是展露人在困顿中,如何依托书写安放自我。读懂“药帖”,或许才有机会遇见真实可感的王羲之。



《王羲之的“药”》
夏可君 著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

读书是学习,摘抄是整理,写作是创造。



一器一物总关情

□黎江毅

处暑节气,暑气慢慢消退。坐在靠窗的书桌前,泡上一杯淡茶,翻开徐凤的《江南器物志》,仿佛轻轻推开一扇江南古镇的老木门,吱呀一声,便踏入满是烟火气息的所在。竹篮、木桌、瓷碗、瓦罐,这些散落在记忆角落的老物件,带着匠人的手温,顺着文字一一浮现。读上几页,心绪便渐渐沉静。

“器物托志,古今皆然;地理绵密,凉热同心。”作者如同熟稔旧事的老者,坐在檐下娓娓道来一个个老物件的故事。此书以一座虚构的“器隐镇”为叙事舞台,将农具、餐具、家具、文玩等百余种器物重新放回市井烟火之中:“构建一条神性通道,去汲取一隅之丰沛,与广袤的世界进行无处不在的对话。”在作者笔下,官宦、平民、文士、商贾、民女、掬客、丐徒轮番登场,由人写器,由器观世。通读全书方能真切体会,器物背后的普通人,并未做出惊天动地的壮举,可他们沉心做事的韧劲,尽数留存于一件件器物之上,经半生打磨,在岁月之中代际相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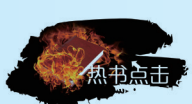
很多人看见老物件,最先关心值不值钱、算不算古董。而这本书里的器物,最珍贵的价值全落在一个“情”字。为完成这部作品,作者耗费十年光阴奔走乡镇、查阅方志、聆听老人口述往事,一点点拼拾起散落在民间的记忆碎片。器隐镇没有确切地理坐标,却是最真切的江南缩影。这里既有官宦人家的深宅大院,也有手艺人云集的百工巷、木匠、锯匠、瓦匠、铁匠,各色匠人在此讨生活。作者写一盏叠叠油灯:“鸡翅木质地,灯罩轻便,镶嵌玻璃,古朴且稳重,通体已然有一层黯然的包浆。”这般器物,绝非三两日可以造就,需要岁月长久浸润方能养出韵味。书中匠人郑龙大制作水车,信奉“慢就是快”,两年只做成三部水车,却件件结实牢靠。

器物不只是过日子的工具,更是承载人心意的容器。书中有一句话说得恳切:“最终那些器物,便成为人们精神的容器——优雅地孤独,悲切地怀古,忘情地狂欢,含蓄地回眸。”寒门书生汤效祖上京赶考,准岳父颜文泰赠予他油灯、青云剑、砚台与竹编茶篮四件器物,每一件都寄托着长辈的殷殷期许。还特意叮嘱,无论科考结果如何,其余物件尽可舍弃,唯独茶篮务必带回,待日后子孙长大,还要用这只茶篮接续科考的文脉。“诗书继世长”,读完此书才读懂这句话沉甸甸的分量。人创造器物,器物亦承载人的心愿,陪伴人走过崎岖路途,收纳那些未曾说出口的情愫。

阅读此书,总会不由得想起家中旧物。家里那只用了二十多年的青花大碗,碗沿磕出两处细碎豁口,立夏盛过糖水蛋、冬日温过腌菜汤,如今依旧静静摆在碗柜深处。爷爷亲手打制的小板凳,四条凳腿被岁月摩挲得光亮,儿时我踩着它够饭桌、翻书架,凳面还留着我刻下的歪歪扭扭的记号。从前只把它们视作过时旧物,读过此书方才懂得:每一道磨痕、每一处磕碰,都封存着一家人的细碎日常。所谓传承,从来不是挂在口头的口号,是一只碗沿用数十年的耐心,是一张板凳代代相传的念想。这也正是《江南器物志》可贵之处:通篇落笔于器物,归根到底,写的是普通人认真生活的模样。



《江南器物志》
徐凤 著
江苏译林出版社



半生如树

□王迪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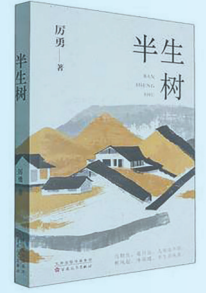
厉勇所著《半生树》全书从“万物生”“夏日长”“秋风起”“冬阳暖”写到“人世間”“小半生”,结构本身就一棵树的年轮。前四辑循着节气运转,书写草木、虫鸟、风雨、饮食与城乡景物;后两辑转向世态观察与生命反思。这样的编排,将自然时间与人的生命时间彼此叠合:春天对应苏醒与出发,夏天对应生长与劳作,秋天对应沉淀和自省,冬天则指向承受、收藏,以及对温暖的重新确认。读者读到最后便会明了,“半生树”既是书名,也是全书的内在逻辑——把经历扎进泥土,把观察伸向四方,再让文字成为年轮,留一个普通生命真实生长过的痕迹。

书中最打动我的,是作者对“看见”的执着。《给生活留一份闲》中,他在雨后端详灌木叶片上的水珠:有的细如沙粒,有的像一滴眼泪,有的悬在叶间,将掉未掉。水珠没有因为被观看才产生,但它的美必须经过凝视才能进入人的精神生活。

这种“看见”,在《我的“瓦尔登湖”》中呈现得更为完整。一片并不知名的城郊树林、一条经过修整的小河、几张木凳,构成了作者私人的精神栖息地。尤其是那位身着橘黄色工装的环卫工人,泛舟河面,伴着戏曲哼唱,兴之所至,索性停船静卧波光之上。在这里,劳动没有被刻意浪漫化,普通人的生活也不写成廉价的苦难叙事。听戏、停桨休憩,让劳动者从模糊的职业符号,变回一个有情绪、有爱好、拥有丰盈内在世界具体的人。

书中反复出现的“树”,更将这份观察升华为一种人格理想。《长成一棵树》写树的根系在地下匍匐蜿蜒,树冠向天空舒展,为鸟雀、虫蚁与行人提供庇护。一棵九百多年的古樟,主干分生枝干,枝干再抽新芽,远望宛若一片森林;菜园里的常绿树,因飞鸟栖落,便开出灵动的“鸟花”。树的价值,不在于喧哗地证明自我,而在于扎根、生长与馈赠。它向下汲取力量,向上自在伸展;成就自身,也包容别生命。所谓成熟,便是历经风雨之后,仍有能力为世间留下一片荫凉。

《人要有种植物性》把这一理想阐释得更透彻。相较于崇尚争夺、突围的“动物性”,作者提出人应当保有一点“植物性”:随遇而安却不停止生长,平和安静却不软弱,依靠自身的根系吸收养分,不以攻击他者来证明力量。这一观点格外契合当下的社会心境。竞争逻辑常常使人误以为,成长就是超越他人,强大就是压倒对手;而植物的生长昭示我们,真正稳固的力量本可以不带敌意。兰、竹、菊各有风致,花开时序各不相同,却皆可兀自成春。成长未必是要赢下同一



《半生树》
厉勇 著
百花文艺出版社

场角逐,而是找到属于自己的土壤与生命节律。

这份节律感,在《“小满”足矣》中化为朴素的人生哲思。二十四节气之中,小暑之后有大暑,小雪之后有大雪,小寒之后有大寒,唯独小满之后并无“大满”,接踵而至的是务实耕耘的芒种。作者由此感悟:“小满”是知足,“芒种”是行动。知足若没有耕种,容易滑向消极;奋斗若没有节制,又会沦为苦役。把两者放在一起,才形成一种完整的生活观:珍惜已经握在手里的微小幸福,同时仍愿意为尚未成熟的果实流汗。

当然,《半生树》并不回避生活的黯淡。《走着走着,天就亮了》写年轻人下班之后继续上课、兼职、听讲座,也如实描摹深夜来袭的疲惫脆弱。作者没有把奋斗包装成热血口号,而是坦然道出:所谓强大,很多时候是心怀胆怯,依旧选择向前。文中那句“人生没有对错,只有选择后的坚持”,未必能适配全部复杂处境,却道出普通人面对生活不确定性时的一份勇气。与之呼应,《识苦之名》写到苦瓜、苦笋、清茶、咖啡,还有从墙缝里生长出来的苦楝树。苦难并未被神化,苦本身并不自带高贵的光环。

作者的目光始终落向寻常事物与芸芸众生。磨刀补鞋的手艺人、街边摊贩、公园闲谈的路人、河面保洁工人,都被写进文字。《万物各成其美》里,下午三点,作者暂时放下书稿,看见饭馆择菜洗碗的从业者、清洗摊车的男子、球场上奔跑的少年,还有冬日悄然绽放淡黄色小花的枇杷树。没有人背负宏大叙事,每一种生命都循着自己的时序生活,各自鲜活,各自美好。

《半生树》以四季为纸,以草木为喻,收拢时光里那些容易消散的微小。人到半生,未必已是枝繁叶茂,也未必事事圆满。但只要根系依旧向着泥土深处延展,枝叶依旧追逐光亮,生长就从未停止。接纳时序,不必急于成为万众仰望的参天大树,只管认真扎根,安静抽芽。在属于自己的一方天地,长成自我,亦照拂他人。



饮茶与读书

□蔡天敏

饮茶与读书,是人生的至境,它的精神端口,连接着闲散与禅意。人在忙碌之余,需要冲淡的境界,饮茶与读书,就是最好的功课。

周作人在《喝茶》一文中说:“喝茶当于瓦屋纸窗之下,清泉绿茶,用素雅的陶瓷茶具,同二三人共饮,得半日之闲,可抵十年的尘梦。”寥寥数语,道尽了饮茶的闲适。我爱上喝茶,还是父母“带”出来的。早年每逢周末或年节,父母都会在晨起或者午后,泡上一壶醇香的香茶,招呼我们兄弟几个来喝。我啜了一口,苦苦的还带点涩,就放下茶杯不饮了。父亲笑笑说:“你还喝不惯,不知茶的好。”那时住的是瓦房,下雨天我就不用上山捡柴火,和家人围坐喝茶,内心安然自得。听着雨声,看着屋檐下垂落如珠链的雨帘,别有一番滋味与惬意。

母亲不识字,父亲也只读了几册书。但是,他们喝茶时似乎变得很有文化的样子。尤其是父亲会借着茶兴,讲一些陈三五娘之类故事,或是哪位同宗的人如何煮润饼的往事……我则听得入神,在氤氲缭绕的茶气里,沉溺于一片虚幻而绮丽的遐想。

后来,我到省城读大学,最爱泡杯薄荷茶到图书馆静读,开启了饮茶与读书相伴的时光。很多同学有这样的雅好,或绿茶,或薄荷茶,于读书的间隙,喝上一口,提神解渴。读书与饮茶相伴,成为常态。我在大三下学期写《中国古代白话小说中的妇女形象》这篇论文时,时常研读明清那些反映都市烟火生活的小说,书里酒肆茶坊的景象总在脑间游走萦绕,仿佛透过纸背,也闻得到几百年前的茶香。对于茶道我是外行,《红楼梦》中的妙玉,把品茶行为仪式化,乃至艺术化,她认为:“一杯为品,二杯即是解渴的蠢物,三杯便是饮牛饮骡了。”这是出身豪门的贵族小姐的茶理茶道,和我们这些学子,并不相宜。就读书而言,饮茶少无所谓,能提神就是好茶。在大学校园里,边读书边喝茶,也是寻常景象。我看到,我们中文系的优秀师范同学,时常手持一杯热茶,到物理系梯形教室的角落处创作小说。后来,他写的《萍



(CFP 图)

《浮生明灭:历史深处的宋人》

内容简介:

此书以九位人物的命运切片,勾勒五代两宋四百年起落浮沉。作者跳出宏大叙事与学术争论,以“讲故事”的方式,将被标签化的历史人物还原为有喜有悲、有挣扎有抉择的普通人。从帝王将相到市井小民,每一位人物都被置于具体的历史情境中,让读者回到五代两宋的历史现场,看到历史洪流之中每一个普通人的生存、选择、坚守与幻灭。当历史褪去宏大叙事的外衣,个体的悲欢才是最动人的回响。



周琳 著
上海人民出版社

《穿越中亚》

内容简介:

郭建龙全新历史游记,探访中亚60余处历史遗址,穿行于城堡、废墟、绿洲和博物馆,行走在新世纪中亚大地的城市与乡村,在历史与现实的交错中,完成了一场对中亚的探索。

同时,还追溯历史人物的足迹,从贰师将军远征求取汗血宝马,到张骞出使西域凿空丝路;从玄奘西行求取经法,到成吉思汗西征纵横欧亚。作者力图还原中亚与中国的复杂交往,以及从未真正断绝的联结。



郭建龙 著
中信出版集团



精彩文摘

●我们不必在同一个夜里褪壳,同一个季节生长。你开你的漫山遍野,我开我的映山映水。
——林卓宇《不必》

●生活总是这样,不能叫人处处都满意。但我们还要热情地活下去。
——贾平凹《自在独行》

●希望不是相信一切都会变好,而是相信有些事值得坚持,即使现在很糟。
——丽贝卡·索尔尼特《黑暗中的希望》

●未来藏在迷雾之中,隔着距离,看来叫人胆怯。但当你踏足其中,就会云开雾散。
——马特·海格《活下去的理由》

●为生命画一片树叶,只要心存相信,总有奇迹发生,虽然希望渺茫,但它永存于世。
——欧·亨利《最后一片叶子》

●把今天的心扫干净就行,因为明天有明天的心和明天的落叶。
——林清玄《承担美好的价值》

●生命如横越的大海,我们相聚在这条小船上。
——泰戈尔《飞鸟集》

●对付忧都有好办法:歌唱、虔诚、饮酒、奏乐、作诗、漫游。
——赫尔曼·黑塞《克林索尔的最后夏天》